

##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银禧科技”）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2018年末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并进行分析和评估，经资产减值测试，公司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2、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主要是对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业绩承诺补偿的现金补偿款计提了减值准备）	246,343,583.80
存货跌价准备	28,394,269.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24,750,158.4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0,033,256.2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9,382,534.46
商誉减值准备	489,804,668.22
预付账款减值准备	8,884,713.51
合计	1,257,593,183.96

##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 1、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关联方	以应收款项与交易对象的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押金、保证金、职工欠款等	以应收款项的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交政府管理部门保证金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信誉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	不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保证金、职工欠款等	不计提坏账准备
交政府管理部门保证金	不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已投保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未投保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	5	5
1-2 年	100	25	25
2-3 年	100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1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 3、公司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4、公司计提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 5、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

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6、公司计提预付账款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18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257,593,183.96元，将减少公司2018年度利润总额1,257,593,183.96元。

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守并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法规等相关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地反映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进一步增强企业的防范风险能力，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为。

###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资产减值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公允地反映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 五、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资产减值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并保持了  
一致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  
策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  
会计信息，且没有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  
序。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六、监事会关于公司资产减值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因此，同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七、备查文件

- 1、《银禧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 2、《银禧科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 3、《银禧科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